

「難道你不該憐憫你的同伴，如同我憐憫了你一樣嗎？」(瑪 18:21-35)

由於我不在香港，所以今次以讀經分享來代替主日講道。

今天三篇讀經很明顯地以「憐憫、寬恕」作為主題。福音記載耶穌用了一個比喻：天父好像君王一樣，要和他的僕人算帳。雖然這個僕人沒有錢可償還，但君王寬免了他的所有債務。後來，當這個僕人不寬免他自己的同伴時，君王就把他捉拿回去。當然，若我們從字面或法律的角度來看，甚至再挑剔一點，便會發現這個君王也有不對的地方。為甚麼？當君王寬免這個欠債的僕人時，其實沒有說明附帶任何條件，也沒有要求僕人同樣要寬免其他人，這是君王白白地寬免他的。所以，在人來看，君王寬免、憐憫這個欠他的債而沒有還債的僕人，純粹是君王與這個僕人之間的關係。後來，當這個僕人出門時，遇見欠債的同伴而追討他，他們兩個人與君王又有什麼關係呢？欠君王債的僕人可以說：「這事與你無關，你寬免了我，是你的仁慈，我多謝你。但我不寬免他，我要他還債，這也公道的，因為他欠我的債是應該要償還的。我不寬免他，要他一定清還欠我所有的債。這是我與他之間的事，與君王你有什麼關係呢？」從字面上，的確是可以這樣理解的，這是從法律來看。不過，當我們每個人返回自己的內心，再想想，我們的感覺自然會好像這個僕人的其他同伴一樣。福音裡，耶穌指出，當僕人的同伴見到這事時，非常悲憤，認為這不正確。這個不正確不是純粹看法律而言，而是從關係來說，不應該是這樣的。在人與人的關係裡，其實有天主在我們中間，這裡有一種特殊的意義。

在 18 章第 33 節，耶穌透過君王的口，講出了憐憫的原因就在這裡：「難道你不該憐憫你的同伴，如同我憐憫了你一樣嗎？」來自《瑪竇福音》18 章 33 節。這一節是比喻的重點，說出什麼呢？說出我們對其他人的憐憫其實是來自天主對我們的憐憫，如果我們心裡能體會到天主對我們的憐憫、寬恕及愛，我們不可能沒有一顆心去憐憫、寬恕我們的同伴、弟兄姊妹。這裡說明了兩個重點：

第一，這裡有一個三角關係：我、其他人和天主。作為一個基督徒，絕對不可以時常在一个平面上來看「你、我」的關係，而應該是一個立體的三角關係。天主時常與我們同在，所以我們與他人的關係中亦有我與天主的關係。我們怎樣在與天主的關係中，體會到祂對我們的憐憫及寬恕，是直接影響我們怎樣對待他人。正如《若望一書》說：「如果你不去愛自己所看得見的兄弟姊妹，又怎樣可說去愛自己所看不見的天主呢！」所以時常記得這個三角關係：天主在我和其他人的關係當中。

第二，這個三角關係的性質是什麼？就是憐憫、寬恕。耶穌透過君王的口說：「難道你不應該憐憫你的兄弟，如同我憐憫你一樣嗎？」我們或許立刻想到：「憐憫就可以嗎？憐憫是否盲目呢？憐憫有點不合理！因為對方不認錯，他亦不知道自己犯了錯，若然我們經常憐憫、寬恕他，那麼包容就會變成了縱容，這樣是不應該的！所以，我們要他認錯。而且寬恕是弱者，寬恕會帶來不公道！」若談到這個公道或公義與否，我想起幾年前，在慈悲禧年的時候，教宗方濟各寫了一份詔書，內容提到慈悲和公義的關係，指出兩者並不矛盾，事實上公義就是慈悲、憐憫的起步和開始。最基本的憐憫、寬恕就是表現在公義上，但不能夠只停留在這裡，尋求公義是出於愛：愛自己、愛他人，當見

到不公義的事情發生，看到弱者或他人受到不公義的對待時，這可能是自己或他人，都要起來發聲，維護公義，這是出於愛，不過不能停留在這裡，我們最後要達到寬恕和憐憫。當我們在他人面前，純粹只行公義，這是不足夠的，為什麼？我們想想自己，當我們自己請求寬恕時，也會期望他人不要只用「對」或「不對」的角度來看自己。當我們口裡承認錯誤時，也想向對方說：「給我一個機會，讓我改過，希望可以得到憐憫、得到寬恕。」

當然寬恕是很困難的，因為心裡有一股怒氣，嚥不下，有屈辱的感覺。首先，讓我們明白天主在我們當中，祂會給我們力量，讓我們可以跨過去。寬恕首先是一個決定，然後開展出來的，是一個過程。這是什麼意思呢？我們不是即時當作什麼事都像沒有發生似的，並不是這樣，若然這樣，就很兒戲。能夠說出要寬恕，其實是有很深的傷痛在心裡面，我們要經過很漫長的過程及很多個階段。在開始時，最少在心裡，不去想一些幸災樂禍的說話，然後再可以多走一點，開始為對方祈禱。不要輕看，即使為對方祈禱也可以是一件很困難的事。如果說：「我現在還未能為對方祈禱。」那麼可以嘗試退一步，先就「為對方祈禱的這個可能性」所需要的恩寵而祈禱。即使這樣，也就已經開始了寬恕的過程。或會有一天，我見到對方時，心裡能夠不再惱恨對方，能夠淡然相對；或許有一天，亦可以與他打招呼。這能夠是一個很漫長的過程，但起初都是來自一個決定：我決定學似耶穌一樣，因為耶穌寬恕了我。正如那位君王所說的：「難道你不該憐憫你的同伴，如同我憐憫了你一樣嗎？」

分享到這裡，我感覺到在今天的香港社會裡有很多仇恨，好像一個火藥庫，只要有一點點火花，就會燃燒起人心中很多的憤怒、暴力。最近大家也許留意到在大專院校裡出現了一些標語、說話，的確是很涼薄、刻薄，這是不應該說的，超越了道德倫理的底線。不過，我們亦看到一些對他們的批評、追殺、封殺，甚至說永不錄用。同樣，這些說話其實亦是一種仇恨，很明顯地在言詞上，也可說是「以暴易暴」。作為基督徒，我們看到今日在香港，首先應感到非常心痛，不知道怎樣才可以終結，才可以走出去。這個「不知道」在今天的讀經，從我們信仰中已指示出來，就是由我們每個人的內心開始，學習體會天主怎樣憐憫、寬恕我們，然後由自己的生活圈子、與他人的關係開始，活出這份憐憫、寬恕。若然不是由自己開始，我們的說話、宣講是沒有力量、沒有說服力的。各位兄弟姊妹，讓我們互相勉勵，再一次聆聽基督君王對我們所說的話：「難道你不該憐憫你的同伴，如同我憐憫了你一樣嗎？」這是來自《瑪竇福音》18章33節。

各位兄弟姊妹，讓我們互勉，天主保佑！

德 27:33-28:9

詠 103:1-2,3-4,9-10,11-12

羅 14:7-9

瑪 18:21-35

© 夏志誠